

# 花旗(台灣)銀行滿福貸信用額度動用/調整申請書

本申請書僅限申請書上之申請人專用，不得轉讓予他人使用。若為紙本申請書，**如有塗改，申請人請於塗改處親簽，申請書亦不予退還**

IPS

Source Code:

L2900001

Agent Code:

TMSPCL999

各欄位為重要申請資料，請盡量填寫完整以免影響申請額度權益

申請人資料	指定撥款帳戶
<p><b>1</b> 中文姓名：_____</p> <p><b>2</b> 身分證字號：_____ (請申請人自行填入)</p>	<p><input type="checkbox"/> 核准動用金額請撥入原滿福貸申請書上所指定之撥款帳戶</p> <p><input type="checkbox"/> 請撥入指定之下列撥款帳戶(請申請人自行填入)：(撥款金額僅得匯入申請人本人同名國內帳戶)</p> <p><b>8</b> 銀行：_____ (請完整寫出銀行名稱)</p> <p>帳號：_____</p>

申請動用金額	申請調整滿福貸信用額度金額
<p><b>3</b> 新臺幣 _____ 元整</p> <p>4.1 <input type="checkbox"/> 固定利率，借款利率 _____ %，且『得隨時清償』。</p> <p>4.2 <input type="checkbox"/> 固定利率，借款利率 _____ %，且『限制提前清償12個月』。</p> <p><b>4</b> 4.3 <input type="checkbox"/> 二階段利率，前 _____ 個月借款利率 _____ %，自第 _____ 個月起，借款利率 _____ %，且『得隨時清償』。</p> <p>4.4 <input type="checkbox"/> 二階段利率，前 _____ 個月借款利率 _____ %，自第 _____ 個月起，借款利率 _____ %，且『限制提前清償 _____ 個月』。</p> <p><b>5</b> 分期期數：_____ 期。</p>	<p>申請人茲申請調整原已核准滿福貸之信用額度至</p> <p><b>9</b> 新臺幣 _____ 元整</p> <p>申請人茲授權花旗銀行將下列信用卡之信用額度調整為滿福貸之信用額度</p> <p><b>10</b> 正卡卡號：_____ (請申請人自行填入)</p>

**6**  **4** 勾選搭配『限制提前清償』方案者，請勾選同意：本人茲確認花旗銀行已同時提供『限制提前清償』方案與『得隨時清償』方案供本人選擇，且『限制提前清償』方案之利率貸款條件優於『得隨時清償』方案內容。本人決定本次動用申辦『限制提前清償』方案。依不同類型之限制提前清償期間，本人並同意自撥款日起12個月內，本人如提前清償借款本金時，本人應依提前清償本金金額的3%，計付提前還款違約金予貴行，或自撥款日起第13個月至依約定限制提前清償期數內提前清償借款本金時，本人應依提前清償本金金額的2%，計付提前還款違約金予貴行。

**7** 委託代償花旗銀行既有信用貸款

申請人茲申請將本次動用金額優先清償既有『信用貸款未到期之本金餘額』新臺幣 \_\_\_\_\_ 元整，其餘款項共新臺幣 \_\_\_\_\_ 元整一次撥款至申請人指定撥款帳戶。

1.倘本次提前清償之既有信用貸款係搭配限制提前清償方案者，花旗銀行將取消該筆違約金。2.前述『信用貸款未到期之本金餘額』不包含既有信用貸款帳戶已出帳或已到期尚未出帳之應付帳款，故已出帳或已到期尚未出帳之應付帳款(包括利息及費用)，須由申請人依帳單自行繳納。

**11** 資金用途(單選)： 1. 繳交稅款  2. 消費支出  3. 居家修繕  4. 學費  5. 旅遊支出  6. 結/訂婚  7. 個人理財 且  本次貸款並未有貴行行員勸誘本人以貸款方式取得資金於貴行進行投資或購買保險商品

1. 申請人了解花旗(台灣)銀行(下稱花旗銀行)將依申請人申請金額及申請滿福貸時之信用狀況及還款能力決定核貸與否及核准之信用額度金額、每筆動用金額與借款利率。若申請人欲申請之額度金額超出花旗銀行依申請人信用狀況審核之信用額度金額上限時，為取得花旗銀行核准超出金額之信用額度，申請人同意授權花旗銀行於審酌申請人所持有花旗銀行上列之信用卡可使用之剩餘信用額度(含一般消費及特定預借現金額度)，以自行決定該信用卡實際調降之信用額度，並將之移轉核准為本項個人信用貸款信用額度。因本項信用卡信用額度之調降時點為撥款日當日或前一日，為此，申請人明瞭並同意於提出信用額度調降申請後，即應承受因信用卡信用額度調降後所產生之限制及不便利等風險。申請人同意將申請人貸款金額全部清償完畢後，花旗銀行並無將該信用卡調整回復原信用額度之義務。倘申請人有調高信用卡信用額度之需要時，應另行向花旗銀行提出申請，並依花旗銀行之要求提供相關財力證明文件，花旗銀行將審核申請人當時之信用狀況決定是否同意調整，花旗銀行保留核准與否之權利。

2. 每筆最低申請動用金額為新臺幣50,000元，申請上限為申請當時信用額度可用餘額，並以千元為申請金額遞增單位，花旗銀行得依申請人申請當時之信用及財力狀況於申請上限範圍內決定申請金額。

3. 動用手續費：每筆動用申請將由花旗銀行一次向申請人收取動用手續費新臺幣5,999元。匯款作業處理費：每筆動用交易之撥款金額僅得匯入申請人本人同名國內帳戶，撥款時除將金額匯入申請人設於花旗銀行之任何帳戶外，匯入其他銀行之帳戶皆應支付匯款作業處理費每筆匯款收取新臺幣伍拾元整(若申請二筆，則酌收新臺幣一百元整，以此類推)，並由申請人隨動用後首筆帳單繳納。

4. 前列借款方案限本次申請動用時適用。申請人動用後倘償還部分或全部本金，可於已償還後恢復之信用額度範圍內，與花旗銀行重新約定借款利率、分期期數及是否有提前清償限制條件，申請動用。採固定年利率，自每筆動用金額撥款日起，按年金法計算月付金。

5. 本次動用交易之總費用年百分率為 \_\_\_\_\_ %，總費用年百分率計算基準日103年5月18日，日後年百分率會依實際借款期間、利率調整等因素而變動。

6. 本商品總費用年百分率：一段式固定利率計算範例(一)：貸款金額：30萬元/貸款期間：5年/貸款利率：2.68%~17.38%(一段式固定利率)各項相關費用總金額：NT\$5,999元(專案另有優惠者，從其規範辦理)/總費用年百分率：3.50%~18.31%。分段式固定利率計算範例(二)：貸款金額：30萬元/貸款期間：5年/貸款利率：前兩期0.68%，第三期起3.99%~17.38%(分段式固定利率)各項相關費用總金額：NT\$5,999元(專案另有優惠者，從其規範辦理)/總費用年百分率：4.59%~17.04%。1)本廣告揭露之年百分率係按主關機關備查之標準計算範例予以計算，實際貸款條件，仍以銀行提供之產品為準，且每一客戶實際之年百分率仍視其個別貸款產品及授信條件而有所不同。2)總費用年百分率不等於貸款利率。3)本總費用年百分率之計算基準日為103年5月18日。

7. 如欲提前清償本金，請洽花旗銀行電話理財服務中心(02)2576-8000辦理。

8. 申請委託代償花旗銀行既有信用貸款之申請人，同意花旗銀行將本次動用金額優先清償既有之『滿福貸未到期之本金餘額』，其餘款項一次撥款至申請人指定撥款帳戶。

## 請填上大名、同意下述聲明

1. 本申請書僅限申請書上之申請人專用，不得轉讓予他人使用，且申請人保證所填載之上述資料全部正確無誤。

2. 申請人所填寫之申請金額並非花旗銀行已核准之貸款金額，花旗銀行將依申請人之申請金額、申請人貸款時之信用狀況、還款能力及本貸款撥貸時查詢申請人於聯徵中心之全體金融機構無擔保債務總餘額，除以平均月收入的比例，決定核貸與否、核貸金額及撥貸金額，花旗銀行並保留最終核准與否之權利，申請人不得因未獲花旗銀行核貸或撥貸而向花旗銀行請求任何賠償或主張任何權利。

3. 申請人瞭解申請人申請動用本項貸款應先簽署本申請書，且不論核貸與否，申請人所送之申請文件花旗銀行皆無需退還。

4. 申請人瞭解申請人茲依與花旗銀行簽訂之「滿福貸個人信用貸款約定書」申請動用/調整信用額度如上，申請人除同意本申請書為申請人與花旗銀行簽訂之「滿福貸個人信用貸款約定書」之一部份，並同意遵守「滿福貸個人信用貸款約定書」及本申請書全部內容。另申請人並同意「滿福貸個人信用貸款約定書」第五條第三項之規定變更如後：「利息計算方式為按月計息，本金乘以年利率，再除以十二即得每月之利息額。不足一個月之畸零天數部分，則以當年度實際天數按日計息，以本金乘以年利率、天數，再除以當年度實際天數即得畸零天數部分之利息額。」

5. 申請人倘已申請花旗銀行信用卡電子月結單服務，本次申請之信用貸款月結單將以電子帳單方式每月寄送予申請人花旗銀行信用卡電子月結單所留存之電子郵件信箱。

6. 申請人如亦為花旗銀行存款客戶者，申請人同意花旗銀行得以申請人與花旗銀行存款業務往來所持有之申請人存款資料，作為申請人本次申請花旗銀行滿福貸審核使用。

請填上大名、同意下述聲明

7. 本表單記載之「產品」與「服務」不提供予居住於歐盟國家、歐洲經濟區、瑞士、格恩西島、澤西島、摩納哥、梵蒂岡、曼島及其他適用歐盟個人資料保護規則General Data Protection Regulation(GDPR)國家之居民。本表單並非也不應被視為係對前述個人提供、要約或推介購買或出售「產品」與「服務」。
8. 花旗銀行得依申請人與花旗銀行之存款、放款、基金、信用卡或其他各項業務往來資料及文件，為本次申請個人信用貸款審核使用。申請人茲此確認：
- A.  所留存之職業資料(含收入資料)均無變更
- 12 → B.  請提供變更後之收入資料及證明文件，並連同申請書一併寄回
- C.  現無職業 ( 為本行活存之客戶)

9. 申請人瞭解並同意此次動用之本息償還方式及遲延利息計算方式如下：
- 本息償還方式：每筆動用金額之本息攤還方式，為自每筆動用交易之實際撥款日起，依年金法，以每個月為一期，按月攤還借款本金與利息(下稱月付金)。月付金應由乙方先扣抵應付之費用、違約金、利息後再沖抵借款本金；甲方如動用多筆借款金額時，甲方每月繳付之款項，應依序抵沖當期帳款中全部應付之費用、違約金、利息，再依各筆貸款月付金本金之借款利率高低，自利率高之部份先抵償，如有餘額再抵償利率較低部份，若利率相同則依入帳時間先後順序，抵沖各筆月付金中之本金。甲方如有溢繳月付金或其他帳款之情形(不論有無事先約定)，於甲方申請領回前，其餘額得由乙方無息保管，並以抵付後續到期應付乙方之費用、違約金、利息及月付金。
- 遲延利息：倘甲方未按期支付足額之應攤還金額時，甲方同意除繳付乙方第1項約定之違約金外，並同意繳付乙方遲延利息。遲延利息計算係自每筆月付金應還款日起，就該筆月付金中本金餘額，依該筆借款約定之借款利率(申請階段利率者，將依未按期支付足額之應攤還金額之當期約定之借款利率，計算遲延期間之遲延利息)，計算至結清之日止(元以下四捨五入)。甲方同意如債務到期或視為全部到期而遲延給付時，自到期日起算至清償日止，按到期日借款本金餘額依約定之借款利率(申請階段利率者，將依債務到期或視為全部到期時當期約定之借款利率，計算遲延期間之遲延利息)，計算遲延利息至結清日止。
10. 線上申請滿福貸注意事項：(1)申請人與花旗銀行均同意以電子文件作為表示方法，且依滿福貸申請書暨約定書及透過網際網路交換之電子文件，其效力與書面文件相同。(2)申請人與花旗銀行均同意以符合「金融機構辦理電子銀行業務安全控管作業基準」所訂之安全規範，作為甲方身分識別與同意滿福貸申請書暨約定書條款之依據，無須由申請人於申請書暨約定書中另行簽名或蓋章。(3)甲方同意乙方就滿福貸之申請審核結果，得以電話、簡訊、電子郵件或信函方式通知甲方。甲方並同意相關申請書暨約定書、動用申請書之交付，得由乙方以透過網路銀行、行動銀行方式提供予甲方收執，或以寄發電子郵件或信函方式予甲方留存於乙方之信用卡或滿福貸帳單地址或電子郵件信箱方式，提供予甲方收執。且經乙方依約寄送後，即視同實體契約文件交付甲方。甲方並同意以乙方保存或列印之資料作為雙方借款之憑證。前揭「電子通路」係指網路銀行、行動銀行或雙方約定之其他電子通路之一。(4)乙方、甲方應保存所有電子融資相關之電子文件紀錄，並應確保其真實性及完整性。而乙方對前項紀錄之保存，應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保存期限至少為借款全數清償後五年。

申請人茲此簽名同意本約定書內容，並聲明本次貸款並未有貴行行員勸誘本人以貸款方式取得資金於貴行進行投資或購買保險商品：

日期： / /

(若為紙本申請書請親簽，請與申請人於花旗銀行滿福貸申請書暨約定書所留存之簽名式樣一致)如未來因花旗銀行產品或服務發生任何爭議，請洽電話理財服務中心(02)2576-8000，或向依金融消費者保護法設立之爭議處理機構或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訴。

本滿福貸申請表格共2頁 2/2  
PCL\_202008\_CBOL\_C\_D

申請書檢查：\_\_\_\_\_，申請書覆核：\_\_\_\_\_

電話確認by：\_\_\_\_\_，日期/時間：\_\_\_\_\_

簽名樣式檢查：\_\_\_\_\_，簽名樣式覆核：\_\_\_\_\_